

关于《浙江大学能源工程学院研究生学位申请实施办法(试行)》的补充说明

一、高水平学术刊物 A 类论文：

1. 论文在《科学引文索引》（Science Citation Index 或 Science Citation Index-Expanded）期刊上发表或已被接收待发表；

2. 经学位评定委员会认定的刊物（目录持续更新）。

1) 全英文撰写并在卓越高起点期刊《废弃物处置与可持续能源》期刊上发表或已被接收待发表（2021 年 6 月 22 日学科会审议增列）。

二、高水平学术刊物 B 类论文：

1. 论文在《工程索引》（Ei Compendex）期刊上发表或已被接收待发表；

2. 经学位评定委员会认定的刊物（目录持续更新）。

三、研究生的学位论文是进行学位评定的主要依据，鼓励研究生在国家需求、科学前沿、文化传承等方面开展高水平、引领性、原创性研究并取得创造性成果。

1. 对研究成果**未采用**本学科所规定的学术期刊论文、专利、专著等**形式或数量**呈现的学位论文，申请学位的具体流程如下，且以此类形式进行学位申请的次数**仅限一次**：

1) 研究生学位论文应在本学科领域体现一流水平，并具有创造性。研究生本人在征得导师同意后提出学位申请，填写《浙江大学博士/硕士学位申请书》，连同学位论文及成果材料提交至学院研究生科。

2) 学院研究生科邀请两位盲审专家对学位论文水平进行预审。预审结论作为学位论文是否提交预答辩的主要依据。预审结果为学位论文优秀且学位论文足以体现其研究的重要价值方可参加预答辩，否则申请终止。

3) 研究生根据学院研究生科通知，参加日期最近的动力学科学学位评定会议，并在会议上向委员们做学位论文的预答辩汇报。预答辩结果作为学位论文是否可以

正式送审的主要依据。经学位评定委员会各到会委员审议，到会委员三分之二及以上认为本学位论文已体现研究生的创新成果，则研究生方可以进入后续正式送审环节。

4) 研究生学位论文在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指定的学位论文送审平台进行双盲隐名评阅，专家评阅结果“A（优秀）”或“B（良好）”，否则申请终止。同时，专业学位研究生需满足以下条件：若专家评阅结果中B不超过1个，则该论文答辩通过后可提出毕业申请与学位申请。否则，则该论文答辩通过后可提出毕业申请，而学位申请需凭1项及以上创新成果佐证方可提出，且通过此方法申请学位的时间限制按学校相关规定执行，通常为学位证与毕业证落款时间不超过3年。

2. 若研究生**申请提前答辩**，则应在攻读学位期间应取得**显著的**科研成果，或在相关学科关键领域取得**突破性**研究进展，**创新成果至少满足本学科基本要求**。申请学位的具体流程如下。

1) 研究生本人在征得导师同意后提出学位申请，填写《浙江大学研究生提前答辩申请表》。同时，应与其导师和一位具有博士研究生导师资格的教师或具有正高级职称的专家推荐。推荐人须填写《浙江大学研究生提前进行学位论文答辩专家推荐信》，申明申请人在学位论文课题研究中确实取得创造性成果等推荐理由。以上材料连同学位论文及成果材料提交至学院研究生科。

2) 研究生根据学院研究生科通知，参加日期最近的动力学科学学位评定会议，并在会议上向委员们做学位论文提前答辩的预答辩汇报。预答辩结果作为学位论文是否可以申请提前答辩的主要依据。经学位评定委员会各到会委员审议，审议通过的，方可进入后续流程，否则申请终止。

3) 学院研究生科邀请两位盲审专家对学位论文水平进行预审。预审结果均为优秀，则学院将符合提前答辩条件的申请材料报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审批，否则申请终止。

4) 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批准可提前答辩的，研究生学位论文在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指定的学位论文送审平台进行双盲隐名评阅。专家评阅结果应为“A（优秀）”或“B（良好）”，且博士研究生至少有3份评阅结果为“A（优秀）”，硕士研究生至少有1份评阅结果为“A（优秀）”，否则本次学位申请终止。